

南涧县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引领工程项目——2026年乐秋乡联合村委会村集体集中式分布光伏电站工程成交公告

- 一、项目编号：DLZC2026-C2-00544-YNTP-0068
- 二、项目名称：南涧县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引领工程项目——2026 年乐秋乡联合村委会村集体集中式分布光伏电站工程
- 三、中标（成交）信息

标段	供应商名称	供应商地址	中标（成交）金额	评审总分
1	南涧宏丰建工集团有限公司	南涧县综合集贸市场	磋商报价： 833863.85（元）	86.00

四、主要标的信息

工程类主要标的信息：

序号	标项名称	标的名称	施工范围	施工工期	项目经理	执业证书信息
1	南涧县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引领工程项目——2026 年乐秋乡联合村委会村集体集中式分布光伏电站工程	南涧县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引领工程项目——2026 年乐秋乡联合村委会村集体集中式分布光伏电站工程	本项目包含龙潭箐、左村、射觅度等村集体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及其他附属等项目。（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）。	180 日历天	耿利民	机电工程二级建造师，证书编号：云2532021202135740

- 五、评审专家名单：
- 周嘉萍、黄荷芬、李瑞（采购人代表）

- 六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：
1.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：本项目中标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，按成交价的 1%计取。
2. 代理服务收费金额（元）：8300.00

七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。

八、其他补充事宜

本次公告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、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上发布，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如供应商对成交结果公告有异议的，请异议方在此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8 号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58 号）和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库〔2014〕214 号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-政府采购质疑和诉讼办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以《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》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。

在此，谨对积极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表示衷心感谢！

九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 称：南涧彝族自治县乐秋乡人民政府

地 址：乐秋乡虎街哨大村

联系方式：18908729467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 称：云南天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黑林铺建发曦城商业广场 A 座 21 层 2118-2124

联系方式：18387248028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郭银娟、杨志臻

电 话：18387248028、18908729467

号